Leeport

力豐（集團）有限公司
LEEPORT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87）

ISO 9001:2008
CERTIFICATE NO. FS 84667

中期報告
2015

目錄	頁次
管理層評論	2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14
簡明綜合中期資產負債表	15
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	18
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	20
簡明綜合中期權益變動表	21
簡明綜合中期現金流量表	23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24

管理層評論

力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未經審核之比較數字及選定註釋，此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而成，並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財務表現

銷售

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中國之經濟狀況停滯不前。由於缺乏動力，製造設備之市場普遍並無改善。

於二零一五年首六個月，本集團的銷售額達339,731,000港元，而去年同期為331,207,000港元，增加2.6%。毛利為65,532,000港元，而去年同期為65,074,000港元，增加0.7%。毛利率為19.3%，略低於去年同期的19.6%。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的總額為9,612,000港元，而去年同期為9,937,000港元，下降3.3%。

服務收入為4,563,000港元，而去年同期為5,283,000港元。佣金收入為1,291,000港元，而去年同期為37,000港元。其他收入亦包括租金817,000港元、向Mitutoyo Leeport Metrology Corporation收取的管理費716,000港元及衍生金融工具收益270,000港元。

此外，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我們投資的公司Prima Industrie S.p.A.(為普瑪寶鈑金設備(蘇州)有限公司之母公司)亦自二零零八年全資收購FinnPower後首次宣派股息。因此，本集團收取346,000港元之股息。

經營開支

銷售及分銷成本為16,12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為16,250,000港元，下跌0.8%。該等成本基本與銷售量一致。

行政開支為53,939,000港元，而去年同期為63,308,000港元，下跌14.8%。該減少乃由於去年實施節省成本計劃。節省之範疇包括員工成本、差旅開支及辦公室費用。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分佔聯營公司溢利為9,551,000港元，而去年同期為8,471,000港元，增加12.7%。

分佔Mitutoyo Leeport Metrology Corporation溢利為8,425,000港元，而去年同期為6,107,000港元，增加38.0%。Mitutoyo Leeport Metrology Corporation之業務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持續穩定增長。

分佔OPS Ingersoll Funkenerosion GmbH溢利為2,587,000港元，而去年同期為3,133,000港元，減少17.4%。該減少主要由於季節性影響所致。OPS Ingersoll之整體銷售收入持續增長。

新成立的合營廠房普瑪寶鈑金設備(蘇州)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仍產生虧損。分佔普瑪寶鈑金設備(蘇州)之虧損為1,461,000港元。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普瑪寶鈑金設備(蘇州)廠房之訂單數量低於預期，訂單於二零一五年下半年之數量預期將有所改善。

融資開支－淨額

扣除利息收入的融資成本為47,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774,000港元。

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產生的融資成本為1,483,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2,179,000港元，減少31.9%。期內融資成本較低乃由於銀行貸款的水平較低。短期借款水平較低，乃由於本集團考慮到有所改善的手頭現金狀況而減低有抵押貸款餘額。整體手頭現金狀況於二零一五年首六個月有所改善，主要乃由於存貨水平大幅減少。

產生自給予OPS Ingersoll Funkenerosion GmbH的貸款及其他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為1,436,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1,405,000港元，增加2.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每股盈利

於二零一五年首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13,175,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2,843,000港元，增加363.4%。

本公司的經營溢利為5,085,000港元，而去年同期的經營虧損為4,547,000港元。經營業績顯著改善，乃由於行政開支減少所致。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進一步增加，亦令本集團擁有人應佔溢利有所改善。

每股基本盈利為5.93港仙，而去年同期則為每股盈利1.28港仙，增加363.3%。

中期股息

董事議決向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七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宣派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5港仙(二零一四年：無)。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六日或前後派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五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五年十月七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在該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使股東合資格獲派付中期股息，所有轉讓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業務回顧

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中國的經濟狀況與二零一四年下半年相比並無大幅變動。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中國的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為7%，儘管較二零一四年的增長率7.4%為低，但已達中央政府訂立之目標。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工業產值增加6.3%，較二零一四年的增長率8.3%為低。

在中國，眾多行業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的絕大部分統計數字均顯示增長較去年放緩。本集團的部分主要客戶分類為：汽車製造(增長2.0%(二零一四年：7.1%))、通用機械設備製造(增長3.5%(二零一四年：9.1%))及電腦、電訊及電子設備製造(增長10.8%(二零一四年：12.2%))。所有該等增長率亦較去年的數字為低。機床進口總值亦較去年同期下降14.1%。

本集團成功自汽車製造及手機業之部分主要客戶獲取訂單。升降機、開關設備及電子產品行業的訂單總值維持穩定。該等行業對本集團的業務相當重要。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底的未完成訂單總值為190,128,000港元，與去年同期相比維持穩定。

聯營公司Mitutoyo Leeport Metrology Corporation的業務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表現卓越。Mitutoyo的產品繼續維持擴展在中國市場份額之推動力。OPS Ingersoll Funkenersion GmbH的業務持續增長。OPS Ingersoll的業務繼續於歐洲及美國取得成功。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普瑪寶鈑金設備(蘇州)有限公司的訂單數目有限。本年為普瑪寶鈑金設備首年於中國銷售本地生產的機器，相信需時爭取市場認受性。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的財務表現較去年同期大幅改善，此乃由於自二零一四年起實施成本節省計劃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扣除透支後之現金結餘為68,181,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7,154,000港元)。本集團保持合理的現金狀況。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存貨結餘為61,75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0,899,000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底的存貨周轉天數為41日，而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底則為54日。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存貨水平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低，此乃由於更多切削工具付運，以完成去年有所延誤的未完成合約。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結餘為109,424,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6,073,000港元)。貿易應收賬款周轉天數為59日，而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底則為57日。貿易應收賬款的周轉天數並無重大變動。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結餘為141,074,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7,270,000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短期借貸的結餘為102,823,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4,390,000港元)。短期借貸水平較低，乃由於本集團因有所改善的手頭現金狀況而減低有抵押借款結餘。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淨資產負債比率約為9.7%(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5%)。資產負債比率之計算方式為債務淨值除以股權總值。債務淨值以總借貸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負債比率下降乃由於為節省融資成本而進一步減少有抵押貸款餘額及手頭現金增加所致。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之資源及銀行提供之銀行信貸為其業務提供資金。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信貸總額約為782,669,000港元，其中已動用約231,252,000港元，銀行信貸以現行市場利率計息，並由本集團所持賬面總值為244,012,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9,814,000港元)之若干香港及新加坡租賃土地、土地及樓宇、投資物業及受限制銀行存款作抵押。董事有信心本集團能夠滿足其營運及資本開支需求。

未來計劃及前景

歐洲及美國的經濟似乎有可能於短期內改善，中國生產業的出口業務將自此受益。中國政府亦積極推廣「一帶一路」經濟模式，因此有關基建、高速鐵路及設備製造業之出口很大可能自此受益。為支持國家的經濟增長，有理由相信中國政府將繼續投資於基建、鐵路建設及相關設備。該等措施將令製造業受益。

本集團將於全國不同地區擴充其銷售團隊，透過招聘更多銷售人員從而覆蓋全國各地更多地區。主要客戶管理亦為建立業務的一項重要範疇。儘管市場狀況充滿挑戰性，本集團相信由於市場規模巨大，透過更強的管理支援，仍有眾多機會增加集團業務收入。

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一五年下半年，聯營公司Mitutoyo Leeport Metrology Corporation及OPS Ingersoll Funkenersion GmbH的業務將與二零一五年上半年一樣出色。普瑪寶鈑金設備(蘇州)有限公司的業務預期將於二零一五年下半年有所改善。

本集團將策略性地繼續物色新投資機會及向市場引入新產品。本集團將進一步增強與供應商於市場滲透及客戶服務方面的合作。

總括而言，本集團有信心業績將於二零一五年下半年繼續改善。

僱員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256名(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1名)僱員，其中香港84名；中國大陸159名；亞洲其他辦事處13名。本集團按個別僱員之職責、資歷、表現及年資為彼等設立具競爭力之薪酬方案。除基本薪金、強積金供款及職業退休金計劃供款外，本集團亦提供其他員工福利，包括醫療計劃、教育津貼及酌情績效花紅。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五日，購股權計劃(「計劃」)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採納，以替代舊計劃。計劃之詳情載於寄予股東之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五日之通函。

本公司授出購股權詳情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計劃向董事及若干僱員授予可供認購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合共7,907,000股尚未行使，詳情如下：

參與人士姓名及類別	授出日期	購股權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行使期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董事							
李修良先生(附註1)	17/03/2015	1.026	17/12/2015至16/6/2017 (附註2及3)	-	1,000,000	-	1,000,000
陳正煊先生	17/03/2015	1.026	17/12/2015至16/6/2017 (附註2及3)	-	1,000,000	-	1,000,000
黃文信先生	17/03/2015	1.026	17/12/2015至16/6/2017 (附註2及3)	-	1,000,000	-	1,000,000
初維民先生	17/03/2015	1.026	17/12/2015至16/6/2017 (附註2及3)	-	1,000,000	-	1,000,000
麥栢基先生	17/03/2015	1.026	17/12/2015至16/6/2017 (附註2及3)	-	110,000	-	110,000
李大超博士	17/03/2015	1.026	17/12/2015至16/6/2017 (附註2及3)	-	110,000	-	110,000
ZAVATTI Samuel先生	17/03/2015	1.026	17/12/2015至16/6/2017 (附註2及3)	-	110,000	-	110,000
呂新榮博士(附註6)	15/11/2013	1.13	15/11/2013至14/11/2016 (附註4及5)	1,740,000	-	(1,740,000)	-
小計				1,740,000	4,330,000	(1,740,000)	4,330,000
僱員							
合共	17/03/2015	1.026	17/12/2015至16/6/2017 (附註2及3)	-	3,577,000	-	3,577,000
總計				1,740,000	7,907,000	(1,740,000)	7,907,000

附註：

1. 李修良先生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作為授出購股權的一項條件，李先生承諾不會行使彼獲授的購股權，以致該行使導致彼及彼的聯繫人士持有的股份數目超過本公司投票權75%。

2.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七日授出之購股權可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包括首尾兩日)行使。

3. 根據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購股權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七日之公允價值估計為1,508,000港元。該模式所用之主要參數如下：

授出日期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七日
授出購股權數目	7,907,000
於授出日期之股價(港元)	1.01
行使價(港元)	1.026
購股權之預計年期	2.25年
年度波幅	40.47%
無風險利率	0.63%
股息支付率	3.47%

本公司股份緊接購股權獲授出當日之前之收市價為1.02港元。

4. 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五日授出之購股權可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五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四日(包括首尾兩日)行使。

5. 本公司股份緊接購股權獲授出當日之前之收市價為1.13港元。

6. 呂新榮博士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起生效。

7. 股份緊接購股權獲行使當日之前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約為2.04港元。

8. 於期內，概無購股權獲註銷及失效。

本集團資產抵押詳情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賬面總值約244,012,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9,814,000港元)之若干香港及新加坡土地及樓宇、租賃土地、投資物業及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固定押記方式抵押，以獲得本集團之銀行信貸。

資本開支及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首六個月之資本開支總額為3,431,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3,543,000港元)，主要是物業、廠房及設備。本集團亦投資6,822,000港元於一間聯營公司(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2,506,000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償付所有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承擔(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17,355,000港元)。同時，本集團已就給予客戶之擔保書承擔或然負債合共23,794,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557,000港元)。

匯率波動及相關對沖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銷售及採購均以外幣為單位，須承受匯兑風險。本集團利用從其客戶所收取之外幣清償支付海外供應商之款項。倘任何重大款項未能悉數配對相抵，本集團會與其往來銀行訂立外幣遠期合約，以將本集團之匯率風險降至最低。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未到期總額結算外幣遠期合約，以18,343,000港元購買2,132,000歐元、以274,000美元購買245,000歐元、以9,993,000港元購買人民幣8,000,000元、以59,556,000港元購買951,200,000日圓、以3,094,000港元購買525,000澳元及以3,659,000港元購買635,000新加坡元(二零一四年：以23,022,000港元購買2,369,000歐元、以310,000美元購買245,000歐元、以13,737,000港元購買人民幣11,000,000元、以25,562,000港元購買356,000,000日圓、以人民幣1,726,000元購買32,000,000日圓、以1,045,000港元購買84,000英鎊及以3,597,000港元購買525,000澳元)。

除上文載列者外，其他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的當前資料與最新刊發的二零一四年年報所披露該等資料並無重大變動。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於期內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於回顧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短倉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依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而設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據本公司接獲之通知，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按證券及期貨條例之定義)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短倉如下：

董事		持有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數目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其他權益	購股權(附註(c))	總權益	百分比
李修良先生(「李先生」)	長倉	19,580,000股	1,396,000股(附註(b))	144,529,982股(附註(a))	1,000,000份	166,505,982股	74.44%
陳正煊先生(「陳先生」)	長倉	500,000股	-	-	1,000,000份	1,500,000股	0.67%
黃文信先生(「黃先生」)	長倉	432,000股	-	-	1,000,000份	1,432,000股	0.64%
初維民先生(「初先生」)	長倉	-	-	-	1,000,000份	1,000,000股	0.45%
麥栢基先生(「麥先生」)	長倉	-	-	-	110,000份	110,000股	0.05%
李大超博士(「李博士」)	長倉	-	-	-	110,000份	110,000股	0.05%
ZAVATTI Samuel先生(「ZAVATTI先生」)	長倉	-	-	-	110,000份	110,000股	0.05%

(a) 該等144,529,982股股份由Peak Power Technology Limited以其作為李氏家族單位信託之)受託人身份持有，並為李氏家族單位信託所發行之單位持有人之利益持有。滙豐國際信託有限公司為LMT信託之受託人，而LMT信託之全權受益人為陳麗而女士及李先生之家族成員。上述李先生及陳女士視作擁有之股份指同一批股份。

(b) 李先生為陳麗而女士之丈夫。上述陳女士之個人權益亦作為李先生之家族權益而披露及陳女士被視作於其丈夫所持有之所有權益中擁有權益。

(c) 有關董事所持有之購股權之資料披露於「本公司授出之購股權詳情」一節。

除上文所披露者及於「本公司授出之購股權詳情」一節中所披露者外，於期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擁有任何權益或短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短倉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所存置之主要股東登記冊所載除上文所披露之董事外，本公司並無接獲任何主要股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權益及短倉之通知。

企業管治

除下文所述者外，本公司已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第A.2.1條

董事會認為，雖然李修良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董事總經理，但本公司經由具備豐富經驗之人士組成之董事會運作及由董事會不時開會討論影響本公司營運之事宜，足以確保維持權責平衡。本公司因此並無設立行政總裁一職。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整段期間均遵守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麥栢基先生、李大超博士及ZAVATTI Samuel先生組成，彼等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商討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與董事審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修良先生、陳正煊先生、黃文信先生及初維民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麥栢基先生、李大超博士及ZAVATTI Samuel先生。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pwc

羅兵咸永道

致力豐(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引言

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15至44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力豐(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中期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中期權益變動表和簡明綜合中期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由香港會計師公會刊發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及列報該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之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四日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廿二樓
*總機：+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www.pwchk.com

簡明綜合中期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	**185,981**	187,168
租賃土地	8	**8,725**	8,895
投資物業	7	**40,400**	40,400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9	**91,487**	81,482
向一間聯營公司貸款	19(d)	**26,858**	28,281
預付款項		**16,811**	7,449
		370,262	353,675
流動資產			
存貨		**61,750**	80,899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0	**109,424**	106,073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20,228**	20,61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34,641**	22,122
衍生金融工具		**982**	25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19(c)	**–**	234
限制銀行存款		**41,669**	56,90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8,181**	58,737
		336,875	345,613
資產總值		**707,137**	699,288

簡明綜合中期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股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11	**22,367**	22,193
其他儲備		**157,475**	158,377
保留盈利			
－建議股息		**7,829**	7,768
－其他		**168,605**	160,795
股權總值		**356,276**	349,133

簡明綜合中期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23,206**	23,315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2	**141,074**	107,270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款項及已收按金		**82,189**	70,792
衍生金融工具		**132**	3,749
借貸	13	**102,823**	144,390
應繳稅項		**1,302**	639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19(c)	**135**	–
		327,655	326,840
負債總額		**350,861**	350,155
股權及負債總額		**707,137**	699,288
流動資產淨值		**9,220**	18,773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79,482**	372,448

第24至44頁之附註構成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一部分。

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銷售額	6	**339,731**	331,207
銷貨成本		**(274,199)**	(266,133)
毛利		**65,532**	65,074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9,612**	9,937
銷售及分銷成本		**(16,120)**	(16,250)
行政費用		**(53,939)**	(63,308)
經營溢利／(虧損)	14	**5,085**	(4,547)
融資收入		**1,436**	1,405
融資成本		**(1,483)**	(2,179)
融資成本－淨額		**(47)**	(774)
分佔聯營公司除稅後溢利	9	**9,551**	8,471
除所得稅前溢利		**14,589**	3,150
所得稅開支	15	**(1,414)**	(307)
期間溢利		**13,175**	2,84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13,175**	2,843

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每股港仙	二零一四年 每股港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	16	**5.93**	1.28
每股攤薄盈利	16	**5.88**	1.28

第24至44頁之附註構成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一部分。

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期間溢利	**13,175**	2,843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貨幣兌換差額	**–**	8,305
遞延稅項變動	**418**	407
	418	8,712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3,214**	7,109
貨幣兌換差額	**(2,546)**	(1,286)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1,831)**	1,309
	(1,163)	7,132
除稅後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745)**	15,84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2,430**	18,687

第24至44頁之附註構成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一部分。

簡明綜合中期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土地及樓宇重估儲備 千港元	匯兑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結餘	22,193	29,790	159,641	(53,225)	10,861	11,310	168,563	349,133
全面收益								
期間溢利	-	-	-	-	-	-	13,175	13,175
其他全面收益								
遞延稅項變動	-	-	418	-	-	-	-	418
通過折舊樓宇轉撥土地及樓宇重估儲備至保留盈利	-	-	(2,525)	-	-	-	2,525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價值變動	-	-	-	-	3,214	-	-	3,214
貨幣兑換差額	-	-	(178)	(2,368)	-	-	-	(2,546)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	-	-	(1,831)	-	-	-	(1,831)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全面收益總計	-	-	(2,285)	(4,199)	3,214	-	15,700	12,430
與擁有人之交易								
僱員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								
－所提供服務之價值(附註11)	-	-	-	-	576	-	-	576
－行使購股權	174	1,792	-	-	-	-	-	1,966
二零一四年之相關已付股息	-	-	-	-	-	-	(7,829)	(7,829)
直接於權益確認的與擁有人之交易總額	174	1,792	-	-	576	-	(7,829)	(5,287)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22,367	31,582	157,356	(57,424)	14,651	11,310	176,434	356,276

簡明綜合中期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土地及樓宇重估儲備	匯兑儲備	其他儲備	合併儲備	保留盈利	總權益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結餘	22,193	29,790	155,748	(28,856)	5,981	11,310	144,596	340,762
全面收益								
期間溢利	–	–	–	–	–	–	2,843	2,843
其他全面虧損								
遞延稅項變動	–	–	407	–	–	–	–	407
通過折舊樓宇轉撥土地及樓宇重估儲備至保留盈利	–	–	(2,466)	–	–	–	2,466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價值變動	–	–	–	–	7,109	–	–	7,109
貨幣兑換差額	–	–	308	6,711	–	–	–	7,019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虧損	–	–	–	1,309	–	–	–	1,309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全面虧損總計	–	–	(1,751)	8,020	7,109	–	5,309	18,687
與擁有人之交易								
二零一三年之相關已付股息	–	–	–	–	–	–	(3,329)	(3,329)
直接於權益確認的與擁有人之交易總額	–	–	–	–	–	–	(3,329)	(3,329)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22,193	29,790	153,997	(20,836)	13,090	11,310	146,576	356,120

第24至44頁之附註構成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一部分。

簡明綜合中期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			
經營所產生現金		**65,638**	35,027
(已付)／已退還所得稅		**(442)**	22
經營業務所產生現金淨額		**65,196**	35,04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2,805)**	(1,838)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16,811)**	–
購入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9,30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6**	–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9	**–**	(2,506)
限制銀行存款減少		**15,236**	53,347
已收一間聯營公司股息	9	**4,538**	1,862
已收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股息		**346**	–
其他投資現金流量淨額		**1,436**	1,405
投資活動(所用)／產生現金淨額		**(7,359)**	52,270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已付予本公司股東之股息	17	**(7,829)**	(3,329)
行使購股權之所得款項		**1,966**	–
償還抵押借款及銀行貸款淨額	13	**(39,984)**	(68,850)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5,847)**	(72,179)
現金、現金等價物及銀行透支增加淨額		**11,990**	15,140
期初之現金、現金等價物及銀行透支		**57,154**	51,444
期內匯率之影響		**(963)**	(104)
期末之現金、現金等價物及銀行透支		**68,181**	66,480
銀行透支		**–**	475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8,181**	66,955

第24至44頁之附註構成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一部分。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力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金屬加工機械、測量儀器、切削工具及電子設備之買賣、安裝及提供有關之售後服務。

本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而其營運所在地位於香港。其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除另有説明外，該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以港元(「港元」)為呈報單位。該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四日獲批准刊發。

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經審閱但未經審核。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應連同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3 會計政策

除下文所述者外，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內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一致(如該等年度財務報表所述)。

中期期間的所得稅按照預期年度總盈利適用的稅率累計。

3 會計政策(續)

下列新訂準則、準則之修訂及詮釋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強制採納，但對本集團無重大影響或目前與本集團無關：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年度改進項目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年度改進及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下列新訂準則、準則之修訂及詮釋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現時與本集團無關且並無獲本集團提早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1]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釐清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1]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1]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賬目之例外情況[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資產出售或注資[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共同業務權益之會計處理方法[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戶[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年)	金融工具[3]
年度改進項目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年度改進[1]

1 對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對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對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目前正評估採納上述已頒佈但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準則之修訂及詮釋之影響，並預計將不會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4 估計

編製中期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對影響會計政策應用以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之申報金額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業績可能與有關估計有所不同。

編製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管理層就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所作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與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用者相同。

5 財務風險管理

5.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之業務使其面臨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公允價值利率風險、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未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和披露，該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自年底以來風險管理部門或任何風險管理政策並無任何變動。

5.2 流動資金風險

相比起年末，金融負債的合約未折現現金流出並無重大變動。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5.3 公允價值估計

下表以估值法分析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工具，各等級分析如下：

(i)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ii) 第二級：除所報價格外，資產或負債之直接(例如價格)或間接(例如源自價格者)可觀察輸入資料。

(iii) 第三級：並無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釐定之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

按公允價值計量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披露見附註7。

下表顯示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按公允價值計量之本集團資產及負債。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	927	–	92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上市證券	34,641	–	–	34,641
	34,641	927	–	35,568
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	77	–	77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5.3 公允價值估計(續)

下表顯示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允價值計量之本集團資產及負債。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	25	–	2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上市證券	22,122	–	–	22,122
	22,122	25	–	22,147
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	3,749	–	3,749

於期內，第一、二及三級之間並無轉移。

於期內，估值方法並無改變。

5.4 得出第二級公允價值所用之估值方法

第二級交易性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該等遠期外匯合約已利用活躍市場所報之遠期匯率估計公允價值。貼現普遍不會對第2級衍生工具造成重大影響。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5.5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

下列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 限制銀行存款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借貸
-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6 分類資料

管理層根據由主要營運決策者(即董事會)審閱用作策略決定之報告釐定經營分類。

董事會按地區劃分業務。管理層按地區檢討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香港及其他國家的表現。

本集團在三個主要地區(即中國、香港及其他國家(主要為台灣、新加坡、澳門、馬來西亞及印尼))主要從事金屬加工機械、測量儀器、切削工具及電子設備之買賣、安裝及提供有關售後服務。就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而言，中國不包括香港、台灣及澳門。

6 分類資料(續)

董事會根據分類業績、資產總值及資本開支總額之計量評估經營分類之表現。本集團主要在香港及中國經營業務。本集團以地區分類之銷售額乃按客戶所在之國家釐定。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國 千港元	香港 千港元	其他國家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銷售額	286,970	42,653	10,108	339,731
分類業績	6,330	423	(1,668)	5,085
融資成本－淨額				(47)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9,551
除所得稅前溢利				14,589
所得稅開支				(1,414)
期內溢利				13,175

6 分類資料(續)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國 千港元	香港 千港元	其他國家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銷售額	233,335	71,635	26,237	331,207
分類業績	(2,793)	(2,148)	394	(4,547)
融資成本－淨額				(774)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8,471
除所得稅前溢利				3,150
所得稅開支				(307)
期內溢利				2,843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來自最大客戶之收入為91,609,000港元，佔本集團收入27.0%(二零一四年：41,314,000港元或佔本集團收入12.5%)。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資產總值：		
中國	**240,059**	224,280
香港	**355,043**	370,142
其他國家(附註(a))	**112,035**	104,866
	707,137	699,288

6 分類資料(續)

資產總值乃根據資產所在地分配。

分類資產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租賃土地、投資物業、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存貨、應收款項、衍生金融工具、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經營現金及限制銀行存款。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資本開支：		
中國	**57**	674
香港	**3,374**	2,869
	3,431	3,543

資本開支乃根據資產所在地分配。

資本開支主要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附註：

(a) 其他國家包括台灣、新加坡、澳門、印尼及馬來西亞。

7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

	物業、廠房及設備 千港元	投資物業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187,168**	**40,400**
添置	**3,431**	**–**
出售事項	**(7)**	**–**
折舊(附註14)	**(4,730)**	**–**
匯兑差額	**119**	**–**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185,981**	**40,400**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178,433	37,700
添置	3,543	–
折舊(附註14)	(4,407)	–
匯兑差額	4,680	–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182,249	37,700

本集團之土地及樓宇以及投資物業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新估值。由於自上一次年報日期起估值並無出現大變動之跡象，故於期內並未進行估值。

銀行借貸以賬面值為200,438,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0,885,000港元)之土地及樓宇以及投資物業作抵押(附註13)。

8 租賃土地

本集團於租賃土地之權益指預付經營租賃款項，按其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香港以外地區持有：		
介乎十至五十年的租契	**8,725**	8,895

8 租賃土地(續)

土地租賃預付款項之變動如下：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8,895**
匯兑差額	**(13)**
攤銷(附註14)	**(157)**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8,725**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9,359
匯兑差額	37
攤銷(附註14)	(196)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9,200

銀行借貸以賬面值合計為1,905,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24,000港元)之租賃土地作抵押(附註13)。

9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變動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期初	**81,482**	69,205
添置	**6,823**	2,506
應佔聯營公司除税後溢利	**9,551**	8,471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1,831)**	1,309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股息	**(4,538)**	(1,862)
期末	**91,487**	79,629

9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續)

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如下所示。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普瑪寶鈑金設備(蘇州)有限公司(「普瑪」) **千港元**	**Mitutoyo Leeport Metrology Corporation ("MLMC")** **千港元**	**OPS-Ingersoll Funkenerosion GmbH ("OPS")** **千港元**
資產	**22,793**	**78,111**	**77,683**
負債	**8,306**	**28,167**	**54,079**
收入	**7,193**	**57,976**	**41,054**
應佔(虧損)/溢利	**(1,461)**	**8,425**	**2,587**
應佔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252**	**(1,038)**	**(1,045)**
所持百分比	**30.00%**	**49.00%**	**22.34%**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普瑪 千港元	MLMC 千港元	OPS 千港元
資產	6,639	73,301	87,968
負債	414	25,011	66,306
收入	–	54,033	48,087
應佔(虧損)/溢利	(769)	6,107	3,133
應佔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	1,580	(271)
所持百分比	19.00%	49.00%	22.34%

10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按到期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期	**44,718**	55,640
1至3個月	**43,138**	29,831
4至6個月	**5,029**	9,492
7至12個月	**8,818**	7,210
12個月以上	**14,270**	10,277
	115,973	112,450
減：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6,549)**	(6,377)
	109,424	106,073

本集團一般向其客戶授出有限信貸期。還款記錄良好及與本集團擁有長期業務關係的客戶可享較長還款期。

11 股本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法定：		
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100,000**	100,000

11 股本(續)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221,934**	**22,193**
行使購股權	**1,740**	**174**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223,674**	**22,367**

購股權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七日，7,907,000份購股權授予本集團董事及若干僱員，每股行使價為1.026港元。

本公司採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評估授出的購股權。此模式所用的主要參數如下：

授出日期	**於二零一五年 三月十七日**
授出購股權數目	7,907,000
於授出日期之股價(港元)	1.01
行使價(港元)	1.026
購股權之預計年期	2.25年
年度波幅	40.47%
無風險利率	0.63%
股息支付率	3.47%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授予董事及僱員之購股權於綜合收益表確認之以股份支付之款項為576,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無)。

12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期	**133,793**	98,845
1至3個月	**2,497**	3,089
4至6個月	**1,122**	1,068
7至12個月	**3,264**	3,439
12個月以上	**398**	829
	141,074	107,270

13 借貸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流動		
信託收據貸款	**16,351**	55,032
短期銀行貸款	**86,472**	87,775
銀行透支	**–**	1,583
借貸總額	**102,823**	144,390

銀行貸款均以本集團之租賃土地(附註8)、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附註7)以及限制銀行存款作抵押。

13 借貸(續)

借貸變動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144,390**
償還借貸款項	**(109,434)**
借貸所得款項	**69,651**
償還銀行透支	**(1,583)**
匯兑差額	**(201)**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102,823**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221,935
償還借貸款項	(144,531)
借貸所得款項	74,503
銀行透支所得款項	410
匯兑差額	1,178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153,495

14 經營溢利／(虧損)

期內經營溢利／(虧損)已扣除下列項目：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售出存貨成本	**274,821**	262,65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730**	4,407
租賃土地攤銷	**157**	196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32,125**	37,561
匯兑虧損	**605**	795
經營租賃租金	**1,493**	2,023
滯銷存貨(撥備回撥)／撥備	**(2,020)**	1,317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值撥備	**203**	174
專業服務費	**2,377**	2,453

15 所得稅開支

於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扣除之稅項指：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829**	100
－中國及海外稅項	**301**	7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5)**	(238)
遞延所得稅	**309**	438
	1,414	307

所得稅開支乃根據管理層就整個財政年度預計全年實際所得稅率作出之最佳估計而確認。

香港利得稅已就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一四年：16.5%)稅率計提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已就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25%(二零一四年：25%)稅率計提撥備，並附帶若干優惠條文。

新加坡企業稅已就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7%(二零一四年：17%)稅率計提撥備。

其他海外溢利之稅項乃按本集團附屬公司經營所在國家之適用稅率根據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

16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由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溢利(千港元)	**13,175**	2,843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股)	**222,182**	221,93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港仙)	**5.93**	1.28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通過調整流通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假設所有可能具有攤薄效應的普通股已經轉換而計算。已基於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帶認購權的貨幣價值作出計算，以釐定可能已經按公平值收購的股份數目。本公司有一類可能具有攤薄效應的普通股：購股權。就購股權而言，假設購股權獲行使時應已發行之股份數目扣除可按公平值(按年度股份之平均市價釐定)發行之股份數目，所得相同的所得款項總額為無償發行的股份數目。因而產生之無償發行股份數目計入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作為分母，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

16 每股盈利(續)

(b) 攤薄(續)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13,175**	2,843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222,182**	221,934
經調整：		
一購股權(千份)	**1,796**	–
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223,978**	221,93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攤薄盈利(每股港仙)	**5.88**	1.28

17 股息

與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之股息7,829,000港元(二零一四年：3,329,000港元)已於二零一五年六月派付。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四日，董事會議決宣派每股3.5港仙之中期股息(二零一四年：無)，合共約7,829,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無)。

18 或然負債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授予客戶之擔保書	**23,794**	14,557

若干附屬公司曾向銀行承諾向第三方履行若干非財務性質之合約責任。該等銀行已就此代表有關附屬公司向第三方提供擔保書。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擔保金額為23,794,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557,000港元)。

19 有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由Peak Power Technology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控制，該公司擁有本公司64.62%之股份。其餘35.38%之股份由公眾持有。

期內，除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其他附註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曾與有關連人士進行以下重大交易：

(a)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董事(執行及非執行)、執行委員會成員及公司秘書。就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如下表所示：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4,482**	5,326
退休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	**158**	166
以股份為基礎之薪酬	**348**	–
	4,988	5,492

(b) 銷售貨品及服務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向聯營公司購買貨品		
－ MLMC	**1,470**	356
－ 普瑪	**7,070**	–
	8,540	356
自一間聯營公司收取之管理費用收入		
－ MLMC	**716**	702
自一間聯營公司收取之服務收入		
－ OPS	**187**	–

交易價格由董事釐定，並與各關連人士議定。

19 有關連人士交易(續)

(c) 銷售貨品／服務產生之期末／年末結餘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聯營公司之款項		
— MLMC	–	234
應付聯營公司之款項		
— MLMC	**135**	–

(d) 聯營公司貸款

結餘指實際給予OPS之貸款。貸款為無抵押、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4.5厘計息，並將不會於本報告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內但在五年內償還。期內，自OPS收取之利息達649,000港元(二零一四年：754,000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聯營公司貸款之賬面值為26,858,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281,000港元)。根據結餘可回收性評估，管理層認為毋須計提減值撥備。

代表董事會
主席
李修良

香港，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四日